

风月总无边

可赏玩

◆ 何菲

岭南插花记

夜合花开夜夜开

◆ 黄爱东西

日本有个典故:父亲为茶会做着精心准备,儿子仔细打扫庭院后,父亲摇头。儿子再度认真清扫,父亲仍不满意。如此往复再三,依然如故。父亲不解,父亲轻摇枫树,洒下了一地落叶,父亲依颜色的不同将其错落码放。儿子恍然大悟。

用极大的刻意追求自然荒芜之美,在日本传统文化中较为普遍。京都有个园子,那次去不是秋天,庭院里却散布着几枚爬满青苔、铺着红枫叶的石头,仔细端详,红叶是经过处理不会随风吹落的。终家是川端康成情有独钟的和式旅店,看似普通,入住其中却无时无刻不领略到对于刹那间诗意及对普通细微事物之美的表现。

此季的东瀛,吃流水素面是古老的风俗,也是一种饶有情致的美学表达。日本人讲究细节礼仪,唯独在吃面时能酣畅淋漓地发出吸溜声。这让人想起清少纳言的《枕草子》,全篇多以“可赏玩”开头,赏玩的不是外在,而是内里某种难以言喻的微妙氛围和情感。

在关东千叶县九十九里滨,我第一次吃到微烤初鰯。将新鲜鲑鱼用稻草烤成外熟内生,然后用菜刀拍打鱼肉使肉质紧实。如此烹法,鱼皮焦香,而红色鱼肉却基本是生的。鲑鱼是我在日本小说里时常读到的美食。鲑鱼是生活在温暖海域

的洄游性鱼类,春季沿黑潮北上,秋季沿亲潮南下。日本人自古就迷恋吃初鰯,他们对“初物”(即时鲜货)都有着无法言喻的好感。初鰯在淡淡的宿命感中凸显的辽远而纯粹之情,颇为符合东瀛在平安时代就出现的独特的美学观点:物哀。

物哀似乎是日本的文脉。物是所欣赏的客体,哀是情感体验,感受、欣赏、惋惜又悲悯万物,以人生无常,芳华易逝,生灭必然,永恒徒劳为基调。村上春树说,“不管是樱、萤或枫,都会在极短的时间内失去它的美丽。我们为了目击那一瞬的光彩,路途再远也愿意前往。”川端康成的作品中,四季风物的描写无不弥漫着物哀情怀。村上龙在一篇小说中发问:“临死之前可以吃三个寿司,你会选什么?”他给出的少数几个选项里,有金枪鱼中肥,也有海胆。春天赏樱、夏天戏萤、秋天观叶、冬天品雪、茶道、能乐、和歌……这些延续到日本现代生活中仍颇有仪式感的行为和艺术,有一种寂寥伤感。作为一个火山地震海啸多发、又深受禅宗影响的东方岛国,“瞬间即永恒”是根植于他们文化体系中的直觉性哀感。共情于风月,睹物哀,与物同哀。让人想到一句诗:所有的事物,我都要看上两遍,一遍让我欢欣,一遍让我忧伤。

三年里种过四棵夜合。第一棵特地找最荫凉处种,种在棵含笑旁边。

有天夜里香气弥漫,还说这含笑怎么浓度变高了,像是要过来抱人。后来一想不对,凑过去细看那棵被忘记了的夜合,半开了两朵,之后每隔三两天开个一两朵。那年夏天又热又旱蚊虫凶猛,想起来要浇水时,已经救不回来。

再育苗种时,三棵活了两棵,可一直长得垂头丧气,远不如含笑活得好。

夜合在岭南是原产,也叫夜香木兰,木兰科木兰属;含笑在岭南也是原产,木兰科含笑属。

含笑开花时,不会猛地大开,指头大的花苞,微微咧嘴角半开,所以叫含笑不叫大笑吧。闻着似香蕉苹果擦一处,官方形容是“香若幽兰”,我就一直没闹明白这幽兰是个什么香。

夜合开花的香大概浓个三五倍,约莫是苹果香里添些栀子香,但不至于桂花那种成规模的香,也许是只种了一棵的缘故。

花比木兰花小一半,晚上开,没有大开的,顶多开一半,天亮就收摊。

既然叫夜合,按说这花应该晚上合起来,岭南画派著名大师居巢写诗同问:“夜合夜正开,微名殊不

肖,花前试相问,叶底谁含笑。”

写夜合写得最好看的是明末清初《广东新语·木语·夜合》:“夜合,木本,叶如栗,花如茗茶,色白。其开以夜,开而其半若合,一似开于晓而合于夜,故曰夜合。山歌云:‘待郎待到夜合开,夜合花开郎不来。只道夜合花开夜夜合,哪知夜合花开夜夜开。’夜合四时有花,而当暑尤盛与含笑类。大含笑则大半开,小含笑则小半开,半开多于晓。一名朝合。小含笑白色,开时蓓蕾微展,若蓓蕾之未敷,香尤酷烈。古诗云,大笑何如小笑香,紫花哪似白花妆。又有紫含笑,初开亦香,是子瞻所称,涓涓泣露,暗麝著人者。罗浮夜合、含笑,其大至合抱,开时一谷皆香。”

苏轼字子瞻,紫含笑那句的出处是《正月二十六日,偶与数客野步嘉佑僧舍东南野》:“涓涓泣露紫含笑,焰焰烧空红佛桑。”

“暗麝著人”的出处,原本是说簪茉莉。宋代陈善《扈虱新话·花木》:“闽广市中妇女喜簪茉莉,东坡所谓暗麝著人者也。”《广群芳谱·花谱二·茉莉》:“《东坡集》东坡谪儋耳,见黎女竞簪茉莉,含槟榔,戏书几间云:‘暗麝著人簪茉莉,红潮登颊醉槟榔。’”

事情说得一清二楚,兼山歌古诗名家隽语琳琅满目,临了让人眼馋那一谷皆香。

至于“香尤酷烈”,私下觉得应该是夜合更香,开两朵的效果能盖过一大蓬含笑。

转角遇见你

夏天的事

◆ 王睿

多年前的夏天,随父亲去福建登武夷山。带了纸笔,铜墨盒没机会用,上去才发现,整座山毫无纹理,与黄山的到处皴法截然相反。父亲双手叉腰说,“圆头性脑,画个甚?”种种山石画法,一个没用。坐竹筏在溪水漂流。忽东忽西一路,没觉已至终点,两岸山石通通隆大,且圆,杂树很多,父亲不住地摇头,“这山好?没意思!”之后去看著名的大红袍。一点不像百年老树,浑身红布条层层叠叠,一阵风凉,布条四散。

武夷山茶铺多。随便一家踏进,老板热情招呼,“请请请!尝尝!”不收茶钱。让我想到北京的大小茶肆。“张一元”因德云社而一夜红透半边天,百年老店“吴裕泰”自不必说,店面本就不阔,客人围聚八仙桌先大喝一通?不现实。

父亲对做茶工序好奇,到处走走。我对晾茶的大匾产生兴趣,想买一个。竹匾之大,足以让我半睡里面。第一次看焙茶。暗火肉眼不见,只感受炎炎灼烈。快到午时,一老阿婆弯腰慢慢出来,背驼得厉害,端起一小碗清油“哗”一下倒入大铁锅,拿过竹匾“噼噼啪啪”炒。炒菜的油自带一种陌生香气,腾腾而起,在屋子里散开。尝一口,似乎多了一份爽利?都是自家地里种的菜,阿婆说,油是自己压榨的茶籽油。城市人想吃茶籽油,比别的油贵很多,并不常见。

父亲的饮茶习惯,最早是砖茶。隆冬的清晨或傍晚,砖茶放在壶里煮,滚沸后一碗一碗又一碗,痛快喝一气,顿生暖意。苦夏时喝砖茶,煮沸后凉凉,加蜂蜜加柠檬

片,消暑解腻之最佳饮品。我奶奶不喝茶也不懂茶,但老宅里常年必备茶卤——把茶煎到极浓,酱油般厚稠状,临喝时用开水兑一下便可,极其方便。如今这种喝茶方法境过式微,早已看不到了。那种大块大块,必须花大力气才能破开的砖茶,亦不多见。

记忆中,那次登武夷山看到很多红艳艳的山茶花,单瓣。茶花若想好看,必得这种单瓣的才行。耀眼的赤红,花蕊一束,色如赤金,真好看。这花的花萼,细看呈鳞片状,父亲临时来了兴致,提笔作画——用焦墨圈圈点点,立体顿现。画几笔停下,“白石老人画茶花,为啥好看?”瞥我一眼,“从来只画五瓣,你好好注意,多一瓣都没!点朱砂,耀红且厚重,最后来一束花蕊,高高立起,大赞!”

茶花好看,但没见过花店里有卖?父亲有次不知从哪里剪回家一枝两枝,大画特画。书案上摆满浓黄湛蓝墨黑,画面简简单单,并没有什么花样。“有重瓣的茶花吗?”父亲哼一声道,“茶花本该如此!重瓣茶花没花蕊,即使能开几十瓣儿,画出来闹腾得麻烦,好看?”

钢笔画世界



列支敦士登国皇宫

杨秉辉 画\文

列支敦士登公国在欧洲中部,瑞士与奥地利之间,面积160平方公里,人口3万4000多人,其首都瓦杜兹是北部高地的一个村庄,居民约5000人。该国之邮票制作精美,主要用于收藏,而且在集邮界甚有名气。据说该国邮票的固定的订购户即在10万以上,邮票的收入成了该国的“支柱产业”。瓦杜兹西南角有山,高约数十丈,其上有城堡,即列支敦士登的皇宫,实应称为“大公”的宫殿。这位领导倒是名符其实的“高高在上”了。

总是想得太多

梅雨

◆ 戴蓉

连日的雨。傍晚骤雨初歇,弄堂口的路渐渐被风吹出往日的灰白色,乍看真有点不习惯。满地深黑的小水洼早已让人麻木,即便偶尔一天不下雨地仍是湿的。墙根下浓绿的鱼腥草和野薄荷几乎连成了片。远处的天,蓝了小小的一角。勉强阴干的衣服完全没有干爽的手感。想起和好友客居丰田的日子,住惯了北京的她,一到梅雨季节眉头一直锁得紧紧,收下来的衣服必须用熨斗彻底熨干才能上身。

草坪一直是湿的,绿草节节蹿高。去菜场买鱼,发现鱼摊的老板娘用玻璃瓶插了满满一瓶栀子花,与腥湿之地并不相宜的雪白花朵让我意外欢喜。黄昏时有人在街边卖荷花,一枝枝浅红的花蕾,看着十分清丽。偶然翻到友人微博里的图片,浙江山里的大树,树干遍布青苔,犹如撒了厚厚一层抹茶粉。她说此时的竹径和山涧最为清凉。

在乡间度假的人断断续续地告诉我花草的消息:屋顶上无人照管的仙人掌,沾了雨水愈发绿得发亮。白兰花象牙白的花正开,半开的骨朵最香。樱桃要摘了,免得被鸟雀偷去,杏子已经转黄。卖茶叶的网店,店主用蓝染布制成香包随货奉送,内填艾叶、紫苏、丁香、白芷、藿香、薄荷、石菖蒲和金银花,说是可以清神祛湿。

静谧的阴雨天其实并不令人讨厌,穿堂风带着一点凉意。这样的天气里,我总会想起从前留长发的日子,把刚洗过的头发披在肩上自然晾干。下雨的日子,搬一把椅子坐在屋檐下看雨,没有日影的坐标,整个白天的天光都像暮霭的黄昏。酷热尚未开始,萧瑟的秋冬则更远。在微雨的下午睡个长长的午觉,醒来闻见前夜摘下的茉莉散发的余香,有种不知身在何处的倦怠和满足。

诗歌口香糖

无题(490)

◆ 严力

既不健康
也无疾病的婚姻状态
但愿不是生活常有的处境
我想让鼠标走出电脑
点击世上的不公并将其删除
可惜鼠目之光的范围有限
它很快就钻回了自己的屏幕
我把盘旋多年的冷清
让诗歌替它们开花了
深度里有着天空的马达
但无人知道是谁安装的

河的第一条岸

既生瑜,何生亮

◆ 河西

如果你有一个明星兄弟比你早出道早红,你的人生是幸运还是不幸?圈中有人不用求人似乎是天大的好事,可是结果却往往是星光被遮掩,怎么努力也走不出亲人的光环阴影,真是徒唤奈何。

杜德伟有个排舞师的胞兄杜德智,星运不济,于1987年和1989年出了两张专辑就在乐坛销声匿迹了。杜氏兄弟的母亲张露是上世纪四五十年代红遍上海的“五大歌后”之一,那首《给我一个吻》真是唱到街知巷闻。她的音乐细胞遗传到两个儿子身上,令他们从小就爱上音乐,倘若杜门双星同辉,一定让母亲备感骄傲。可惜,与华纳力捧的弟弟杜德伟相比,哥哥杜德智的音乐光芒就要黯淡得多。我听了一下杜德智1989年同由华纳唱片发行的专辑《好戏》,只能用“平淡无奇”四字来形容他的音乐才华。同样热爱舞蹈,长相也有八九分相似,音乐天分却高下立判,杜德智不能大红大紫也在情理之中。

既生瑜,何生亮。一奶同胞,相同的兴趣爱好,可是星途却大相径庭。1989年,高明骏的弟弟高明瀚也从缅甸回到台湾。早一年,他的哥哥高明骏凭借一首《年轻的喝彩》在台湾一炮而红,特有的沧桑嗓音,丛林男孩的传奇故事,都让高明骏风格独具,从上世纪八十年代众多台湾巨星的世界里脱颖而出。反观高明瀚,纵有李宗盛和黄安两大高手助阵统筹制作,却是定

位不清,风格模糊。唱片封套上那个邻家男孩,既不英俊,又无特点,只有青涩写满脸庞,一张口,想要复制乃兄的意图太过明显,听完就忘。首张专辑的主打歌《陪着我流浪》,歌词是:“我要出去流浪,流浪,流浪,流浪,流浪,没有什么人能够阻挡,流浪,流浪,流浪,流浪……”黄安——这位作词人大哥——不是我说你,凸显他的浪子身份,也没必要通篇流浪直白吧?

兄弟情深,唱歌似乎也只能是一种调调。巫启贤的弟弟巫奇(原名巫启雄),长得比他哥哥帅多了,可是一张嘴,你听到的只是另一个巫启贤而已。同样富有金属质感的嗓音不能说不好,但是既然乐坛已经有一个巫启贤了,那再多一个又有什么用?也许从一开始,巫奇的存在就是一个错误。我印象之中,能在华语乐坛日月同辉的,似乎只有齐豫齐秦姐弟堪称乐坛佳话,唱歌酷似妹妹的梅爱芳只能藏身幕后担任梅艳芳的经纪人,张卫健的弟弟与乃兄恩断义绝,更多的兄弟姐妹,只能慨叹自己生不逢时,不敢奢望如大小S般同时红透半边天。

这,都是一种缘分。